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文件

中纺联函〔2020〕23号

关于组织申报2020年第九届全国纺织企业 “管理创新成果”及“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纺织（服装）协会（商会）、联合会各专业委员会，纺织服装企业及相关单位：

2020年伊始，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对全球经济带来了显著影响。加上5G、区块链、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等各种新技术的推广应用，纺织行业在原料、订单、用工、市场、资金等各环节都面临新的机遇和挑战，给企业管理提出了新的课题和考验。在此新形势下，为了推进管理创新驱动发展，提升企业经营管理水平，探索并建立企业管理新模式，总结企业在转型升级和应对风险中的管理新经验，引领企业持续、自觉地进行管理创新，推动行业可持续发展，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审定工作委员会经研究，决定在全行业内组织开展2020年第九届全国纺织

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及“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的申报审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办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二、活动承办

中国纺织工业企业管理协会

三、评审范围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法人地位的纺织服装企业均可申报。包括但不限于：纤维、纱线、面料、服装、家用纺织品及产业用纺织品、染化料助剂、纺织机械等企业。

四、成果申报

1、“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申报，采取推荐和自荐两种形式。成果由全国性行业协会，各省市、地方纺织行业协会推荐，也可由企业自主申报（自主申报的企业需经评委会对企业的材料进行审核），具体申报要求见附件1。

2、推荐单位要出具推荐报告（见附件2表5，自荐企业附件2中的表5不填），推荐单位要对所推荐的成果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坚决防止弄虚作假、虚报谎报等现象发生，共同维护全国纺织行业管理创新成果推荐申报和审定发布的严肃性。

3、要求上报纸质材料一式两份，电子版一份，主报告请按照附件3的要求单独撰写。企业申报的成果须对本企业的经济效

益和健康发展有重大影响，成果实施须满6个月以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应对疫情等重大突发事件风险管理的成果不受6个月期限限制，但需对企业有重大影响。以上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数据，须经本企业财务部门审核认可，法人签字并盖公章。

五、荣誉设置

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分为：**管理创新成果一等、二等和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

六、评审方向

本届创新成果应结合企业在新形势下的管理创新实践，紧紧围绕战略管理和高效经营，推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措施，突出以下重点：信息化与数字化管理手段创新、供应链金融与协同发展、“5G+物联网”智能制造、精益管理、财务管理与风险控制、互联网营销创新、绩效管理与股权激励机制、企业文化建设、跨国战略与国际化经营、绿色发展与社会责任管理等。创新成果应具有：创新性、科学性、实践性、效益性、示范性、规范性。

七、评审办法

（一）评审组织机构

1. 由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审定工作委员会具体负责成果的组织和评审工作。审定工作委员会办公室设在中国纺织工业企业管理协会（以下简称：中纺企协）。

2. 审定工作委员会由专家组和审定组组成。

3. 专家组由纺织行业的有关专家和大专院校的教授组成，审

定组由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相关领导、跨界专家组成。

（二）评审程序及进度计划

评审工作流程为：材料申报、初审、实地复审、终审、公示、推广等 6 个阶段。

1. **材料申报**（6 月 15 日以前）。申报材料递交的截止日期为 6 月 15 日，以邮戳或者快递投寄日为准。

2. **初审**（6 月 30 日以前）。由评委会对申报材料进行初步审查，主要包括申报对象资格审核、申报材料的规范审验等。初审合格的材料将进入复审程序。

3. **实地复审**（10 月 30 日以前）。专家组对初审合格的企业，进行实地复审并根据《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评审指标体系》进行评审，针对每个创新成果，总结 1500 字左右的点评意见，评委会将复审和社会评议结果提交审定组。

4. **终审**（11 月 15 日以前）。在专家组提炼的点评意见基础上，由审定组以标准打分投票的方式，选出终审名单。

5. **公示**（11 月 30 日以前）。终审名单在相关网站进行公示，最终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评审结果。

6. **推广**（12 月中旬）。在“中国纺织企业家年会”上，对“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和“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获得一等、二等企业及个人授予殊荣。

八、宣传推广

（一）出版物。将优秀案例和部分优秀成果收入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经典案例库，同时推荐入选重点院校教学案例库，获得成果贡献奖的企业家，将优先被中纺企协聘请，进入咨询专家库，并推荐成为大专院校 MBA 培训课程的客座教授。

（二）宣传推广。对受表彰的企业和个人的成功经验和做法，联合《中国纺织报》、《纺织服装周刊》、中国纺织经济信息网等媒体进行专题报道，向社会发布和宣传推广。

（三）经验分享。受表彰企业或个人优先获邀在“2020年中国纺织企业家年会”相应论坛中进行主题演讲、经验分享。

（四）优秀推荐。获得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一等的企业，可优先推荐成为“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示范基地”。

九、其他事项

1. 本评审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评审活动组织的相关宣传，企业可根据情况自愿参加。

2. 根据评审管理办法，对于初审合格的企业，审定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将组织有关专家对入围企业进行实地考评复审，参审企业应积极做好相关配合工作。

3. 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审定工作委员会办公室（中纺企协秘书处）联系方式：

联系人：罗玉成（13552957348） 白丽敏（13391966835）

电 话：010-85229620/9578

邮 箱：fz85229620@163.com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北大街18号5层515室

邮 编：100020

附件1. 第九届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及“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申报条件及要求

附件2. 第九届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及主创者申报表

附件3. 第九届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主报告撰写要求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办公室

2020 年 4 月 4 日印发

附件 1:

第九届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及“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申报条件及要求

一、 申报资格

(一) 申报第九届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及“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企业和个人应具备下列条件:

1、企业的主营业务突出,发展目标明确,组织架构完善,在相应领域具有广泛的影响力,品牌具有一定的知名度;

2、企业盈利能力强,利润率优于所在领域的平均水平,三公费用低于全行业平均水平;

3、重视智能化与信息化建设;

4、注重环境保护,积极实施节能减排;

5、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6、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应是申报成果的主创者。

二、 申报要求

(一)符合以上申报资格的企业可自愿申报,也可由各专业协会、各省市及地方纺织行业协会及有关部门推荐申报。

(二)所有申报的企业需认真准备和按时报送申报材料,并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推荐单位要对所推荐成果的真实性和可靠性负责。坚决防止弄虚作假、虚报谎报等现象发生,共同维护全国纺织行业管理创新成果推荐申报和审定发布的严肃性。

（三）企业申报的成果须对本企业的经济效益有重大影响，或对利润有显著提升，或对成本有明显节约，或对企业未来发展有重大促进，成果实施须满6个月以上（截至2019年12月31日），应对疫情等重大突发事件风险管理成果不受6个月的期限限制，但需对企业有重大影响。以上所取得的经济效益数据，必须经过本企业财务部门审核认可，并盖公章。

（四）申报企业在总结成功管理经验的基础上撰写成果主报告，字数3000~5000字，认真填写申报表格，如实计算和阐述成果效益。

4. 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申报人必须是创新成果的主创人，申报的成果属于集体创造的，可填写主要创造人1人，成果参与者4~6人，必须是实际参与本成果的创造实践并确有主创的本企业人员，企业外人员均不可列为创造人。申报需填写主创者申报表（见附件2表4），撰写材料要体现在管理创新成果上的突出事迹，在实践和理论探索方面取得的成绩和做出的主创，字数在800字以内。

附件 2:

第九届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 申报表

成果名称: _____

申报企业: (章) _____

推荐单位: _____

报送时间: _____

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

中国纺织工业企业管理协会

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审定工作委员会

表 1

申报企业成果登记表

申报成果名称					
成果联系人		姓 名	职 务	手机	传 真
联系人邮箱		(最好为 QQ 邮箱便于联络)			
成果 主创人	姓 名	职 务		职 称	
成 果 主 要 参 与 者					
本成果何时经过 何单位、何种鉴定					
本项成果是否已在本行 业或本地区推广应用， 推荐单位对推广应用有 何建议					

表 2

申报企业管理创新成果简介

成果简介主要是阐述成果核心内容（约 300 字）；主要创新点是介绍成果的主要创新亮点（约 800 字）。

表 3

申报企业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2018 年累计	2019 年累计	备注
资产总计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流动资产合计	万元			
其中:应收账款净额	万元			
存货	万元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	万元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万元			
营业费用	万元			
管理费用	万元			
财务费用	万元			
其中:利息支出	万元			
投资收益	万元			
研究开发费	万元			
设备技术改造费	万元			
信息化投入总额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应交所得税	万元			
工业总产值(当年价格)	万元			
工业销售产值(当年价格)	万元			
其中:出口交货值	万元			
全部从业人员年平均人数	人			
全部从业人员	人			
其中:本科及以上	人			
其中:工程技术人员	人			
研发设计人员	人			

表 4

管理创新成果主创者申报表

成果主创者	姓 名	职 务	手机	电子邮箱
主创者所在部门				
成 果 主 创 者 事 迹 及 贡 献	(800 字以内)			

附件 3:

第九届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 主报告撰写要求

企业申报第九届全国纺织企业管理创新成果除了要履行相关手续、填报表格外，最为重要的是撰写主报告。因为，在审定过程中，专家们除了审核申报手续、核对数据外，主要是审阅主报告材料。主报告的撰写体例、内容表述既不同于一般的工作总结、经验介绍、新闻报道，也不同于学术论文，它反映的是企业管理创新实践与企业管理科学理论、方法的有效结合，可以说是企业管理创新实践的理论总结。经过多年来的探索，特别是由企业家、企业管理工作者和专家们的互动交流，结合成果的推广需要，归纳了以下有关主报告撰写的要点：

一、报告结构

应围绕为什么要实施管理创新、如何有效实施、实施后取得了哪些变化及效益来撰写。主报告原则上由题目、前言和正文（包括实施背景、内涵和做法、实施效果）等部分组成。

1、**题目**。要鲜明地反映成果的核心内容及特色，概括为一句话，但不要出现本企业名称、主创者姓名以及成果内容的字母缩写等，也不要以“××模式”、“××法”等命名，也不要过于简单。

2、**前言**。主要反映企业的总体状况（300~500字），包含企业所属行业、地区和产权性质、主要业务、规模、效益及行业地位等内容。

3、**实施背景**。主要介绍为什么实施本项管理创新，分析当时面临的问题和内外环境或条件的变化，反映企业开展管理创新的必要性、迫切性和所要达到的目标。

4、**内涵和做法**。成果内涵主要反映本项成果创新的基本内容和特色，需要高度概括、反复提炼（300~500字）；主要做法作为核心内容，一般要分几条（5至8条）来阐述，包括创新的整体思路、

目标或原则，重点创新内容的实施（基本做法），创新组织和支撑保障等。每条做法主要介绍针对什么问题？解决问题的基本思路是什么？采取的具体解决措施有哪些（可适当举例）？主要做法字数应占到整个报告的70%。

5、**实施效果**。主要介绍通过实施本项管理创新企业所发生的显著变化，包括管理水平和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的提高。要注意反映出背景中所提到问题的解决情况。

三、文字要求

1、主报告应控制在3000~5000字，并附有目录。报告中未能详述的内容，可以附件的形式加以补充。主报告以第三人称阐述，一般采用企业简称，不要以“我们”、“我厂”、“公司”简称。

2、主报告在表述方式上应与一般的工作总结、经验介绍、学术论文和新闻报道有所区别，要围绕主题，突出创新点，不要面面俱到。企业管理创新成果来源于实践，要结合企业管理基本原理，对创新活动进行理论阐述，反映出企业管理领域的一定规律，具有科学性、系统性和可操作性。

3、主报告文字表述要科学、准确、清楚、朴素，各类表格、数据、计量单位等要按照公开出版物的标准编排，对过于专业的技术或专门术语要做出解释。报告中应辅以必要的实例和数据、图表。

4、主报告层次不宜太多，尽量不要超过一、（一）、1、（1）4级。图表尽量选用现实状态，过去状态可以用文字介绍。举例说明时，每个问题最好只选取一个例子。

5. 主报告文本格式要求。（1）题目：黑体，三号字；（2）正文：文字为宋体、小四号、间距1.5倍；（3）各级标题四号字，可加深；（4）插入的数据表及图片要加标注；（5）表格内文字、数字及字母为五号字。